國際交流

法官學院研討審判心理學 英Bull教授遠距授課

【本刊訊】法官學院 9 月 7 日至 9 月 8 日舉辦「英國審判心理學研討會：易受傷害證人詢訊問之個案研討」，邀請英國萊斯特大學（University of Leicester）神經科學、心理學及行為學系 Ray Bull 榮譽教授，及基爾大學（Keele University）黃菁瑜助理教授共同授課。2 天的研習原安排由 2 位講座分別於上午進行專題演講，下午與學員分組討論。因疫情影響，Bull 教授未能到場授課，改採播放其專題演講錄影的方式進行，並以視訊連線方式，於 2 天的下午與現場學員直接交換意見，由黃助理教授擔任中英文口譯。

Bull 教授曾任歐洲心理學與法學會主席，長期研究調查性訪談（investigative interviewing）等將心理學應用於司法程序之課題；黃助理教授為英國劍橋大學社會與發展心理學博士，為兒童發展、兒童司法訪談與法庭心理學等領域的專家。

第 1 天上午黃助理教授首先以「兒童證人／受害人之司法詢訊問」為題，從兒童的發展特性出發，說明訪談兒童之所以需要採取不同方式的原因，實來自兒童與成人間的差異，因此在思考訪談兒童的最佳作法時，必須留意到兒童陳述準確度、司法訪談的目的、訪談問題的類型、使用溝通輔具的注意事項等課題。並進一步談論兒童訪談評估及法庭詰問的相關問題，闡明兒童在司法程序中扮演的角色、法律介入對兒童可能產生的負面影響，及調查無法有所進展的可能理由等問題。

第 2 天上午播放 Bull 教授的專題演講「心智障礙者之司法詢訊問」。Bull 教授介紹過去 20 年來對易受傷害證人調查訪談問題的研究發展軌跡，提到教授受英格蘭政府委託建立官方指南的過程，並談論有關訪談被害人與證人指南（ABE，Achieving Best Evidence in Criminal Proceedings）中，取得最佳證據與規劃訪談等實務上的議題。Bull 教授也指出訪談人需察覺自己的行為對易受傷人士可能造成的影響，並討論在訪談過程中必須注意的要項。

另外，2 天下午的課程皆以案例進行分組討論，藉由小組活動方式交換各方專業意見，並與 Bull 教授進行對話互動，氣氛熱烈。

增進專業知能

高雄地院邀黃聿斐醫師談司法與精神醫學

【本刊高雄訊】高雄地院日前邀請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黃聿斐醫師主講「司法與精神醫學的交錯」，由陳中和院長主持。

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為精神專科醫院，設有「一般、心身、兒童、老年、社區、成癮、司法」等 7 大精神醫療專業領域，提供完整的精神醫療服務。黃醫師為該院司法精神醫學組組長，在精神鑑定領域擁有 10 餘年的經驗。

黃醫師首先說明精神醫學跟法律的關係，與民事有關的為監護宣告、輔助宣告與民事強制治療令；刑事相關的則為受審能力、責任能力與服刑能力之鑑定、監護處分與治療、性侵害加害人之強制治療等，都需要精神醫學提供鑑定或協助治療。依草屯療養院自 91 年至 103 年 3 月完成之 1800 餘人次之精神鑑定案，民事事件以智能障礙者最多，刑事案件以思覺失調症者最多、酒精相關疾患次之。

黃醫師接著說明，智能障礙主要特徵為心智的發展停止或不完全，包括認知、語言、運動、社交等能力全盤性的發展障礙；依魏氏智力量表測驗結果可區分為輕度、中度、重度及極重度智能障礙。智能不足者的犯行以竊盜最多，其次是性侵害、猥褻。黃醫師也強調，智能不足之鑑定，仍須參酌其教育程度為妥。

黃醫師也指出，鑑定人常受委任進行：教化可能性之鑑定、性侵害案件是否真實發生、被告酒後之犯行是否為原因自由行為等；並表示鑑定人應該知道自己的極限，有些問題應由法官判斷，而非鑑定可決定。另外，黃醫師認為治療與鑑定角色不同，病人的主治醫師如擔任精神鑑定醫師，其優點是比較瞭解被鑑定人的病情，然卻易被質疑過度為被鑑定人說好話，有失客觀，因此並不建議由病人的主治醫師擔任精神鑑定醫師。



光 耀 大 地

攝影／胡慶祿（臺中地院副法警長）

強化行政效能

新北地院舉辦簡化報支說明會

【本刊新北訊】新北地院為提升同仁對簡化經費結報核銷及友善報支政策認知，日前舉辦說明會，由會計室鍾任杰主任主講。陳賢慧院長致詞表示，因應電子化趨勢，公務機關必須簡化行政流程，期勉同仁都能與時俱進。

鍾主任將行政院主計總處製作之最新版經費結報常見疑義問答集，以關鍵字查詢方式歸屬各項費用分類後再進行解說，介紹常見的 3 類紙本與 2 類電子統一發票及免用統一發票收據等樣式，說明會計單位審核之項目；並以實例說明各項費用對應於問答集之索引關係，更深入解析得辦理簡化核銷及友善報支之作法，及經費結報時核銷程序與機關分攤等情形。

鍾主任最後介紹全國公務機關共同性經費結報系統之試辦進度，並以國內出差旅費電子報支為例，指出從出差申請到核定、匯款入帳，全程皆可於線上完成；另說明試辦期間系統常見之問題，期許朝無紙化目標邁進。

司法院及所屬機關 109 年 7 月請託關說司法案件者一覽表

（司法院政風處　製表）

編號	請託關說者	請託關說方式	日期	地點	請託關說內容
1	黃〇〇	當面	109 年 7 月 16 日		黃〇〇當面向花蓮地方法院〇法官詢問案件訴訟進度，雖未提及具體請求內容，惟難逕認黃〇〇無預謀刺探案情或提出請求之意。

臺北律師公會新任理事長等拜會士院

【本刊臺北訊】臺北律師公會第 29 屆新任理事長尤伯祥律師，日前偕同常務理事范瑞華律師、林重宏律師，理事徐頌雅律師、洪國勛律師，憲法委員會主任委員林光彥律師、數位服務與資料保護委員會主任委員王怡婷律師、行政法委員會主任委員魏潮宗律師、秘書長鄭凱鴻律師等人拜會士林地院，由蘇素娥院長親自接待。

蘇院長首先歡迎尤理事長等人到訪，並指出士林地院自推動觀審制時期即為試辦法院，模擬法庭經驗豐富；國民法官法通過後即成立國民法官法工作小組，積極推動院內硬體改造、組織調整及人員訓練等。尤理事長則指出臺北律師公會將挺力配合國民法官模擬法庭之進行，期使新法推展順利。

雙方並就律師以 E-mail 聲請閱卷及指定義務律師報酬核定等議題交換意見。蘇院長表示士林地院刑事庭、民事庭分設士東及內湖院區，院區間的距離不近，公文交換可能花費較多時間，未來會加強院區的聯繫，增進行政效率。至於指定義務律師報酬部分，會再研議如何讓法官在核定指定義務律師報酬之標準，更符合實際且趨於一致。

澎湖地院邀黃齡玉庭長談 AI 人工智慧

【本刊澎湖訊】澎湖地院日前邀請彰化地院黃齡玉庭長主講「AI 與智慧金融及相關法律問題研討」，由張靜琪院長主持。

黃庭長以「Google 人工智慧秘書系統」、「IBM 超級電腦（Watson）挑戰益智節目問答」及「無人駕駛車之最新發展」等 3 部短片為開場，說明 AI 人工智慧的運用已超出一般人的經驗及認識。人工智慧的核心在於演算法，惟目前 AI 尚不能完全明瞭人類語言之意義。張忠謀先生曾言，AI 的運用未來可能帶來失業、貧富差距等社會問題。顯見重複性、單純或大量資料處理性質的工作，日後都將有消失之可能。

黃庭長指出 AI 在醫療運用上，已發展出醫療機器人、AI 智能診療及影像識別、智能藥物開發及智能健康管理等用途；在金融科技上則改變傳統的交易習慣，例如數位銀行、純網路銀行、加密貨幣轉帳、P2P 支付、機器人理財顧問及物聯網等。同時介紹金融科技新創公司櫻桃支付（CherryPay），從事 P2P 跨境支付觸法案，說明金融科技的新創業務，與傳統法律可能產生的衝突，皆是未來應予解決之課題。至於 AI 將來對司法的影響仍待評估，但由去年清華大學研發的 AI 人工智慧協助監護判決預測系統，即可預見 AI 之影響將既深且遠。

苗栗地院舉辦少年個案研討會

【本刊苗栗訊】苗栗地院日前至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茄苳山莊舉辦少年個案研討會，少家庭李麗萍庭長、曾建豪法官、何美珠主任調查保護官、各股調查保護官等與會，並邀請茄苳山莊黃介良主任及工作人員座談。

研討會首先由曾茵培少年保護官報告毒品成癮個案，分享執行實務遇到的困境，包括少年在戒毒中所面臨之同儕人際適應困難，以及離開山莊後無法給予適當之輔導等。隨後與會者就此議題熱烈分享後續可提供之資源及協助。茄苳山莊黃主任則表示將成立女性戒癮床位 30 床，近日將有第 1 位女性戒癮者入住。苗院李庭長亦以輔導少年之經驗表示，輔導中雖常遇到各種困難，但仍要積極克服，並盡最大力量協助處於社會底層的弱勢孩子，或許這些助力會成為少年人生的轉捩點。

法　訊

最高法院函送刊登司法院公報之 108 年度台上大字第 1719 號、108 年度台抗大字第 953 號、108 年度台上字第 2035 號民事裁判，及 109 年度台上字第 1590 號、109 年度台上字第 2638 號、109 年度台上字第 3098 號、109 年度台上字第 3240 號刑事裁判，已上司法院網站。

